

《上海市奉贤区四团镇郊野单元村庄规划拾村村乡村单元（实施深化）》公示

为保障公众参与城乡规划的权利，更好地维护公众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上海市城乡规划条例》相关要求，现将《上海市奉贤区四团镇郊野单元村庄规划拾村村乡村单元（实施深化）》向公众公示，并听取意见。

规划名称：《上海市奉贤区四团镇郊野单元村庄规划拾村村乡村单元（实施深化）》

公示时间：2026年8月11日至8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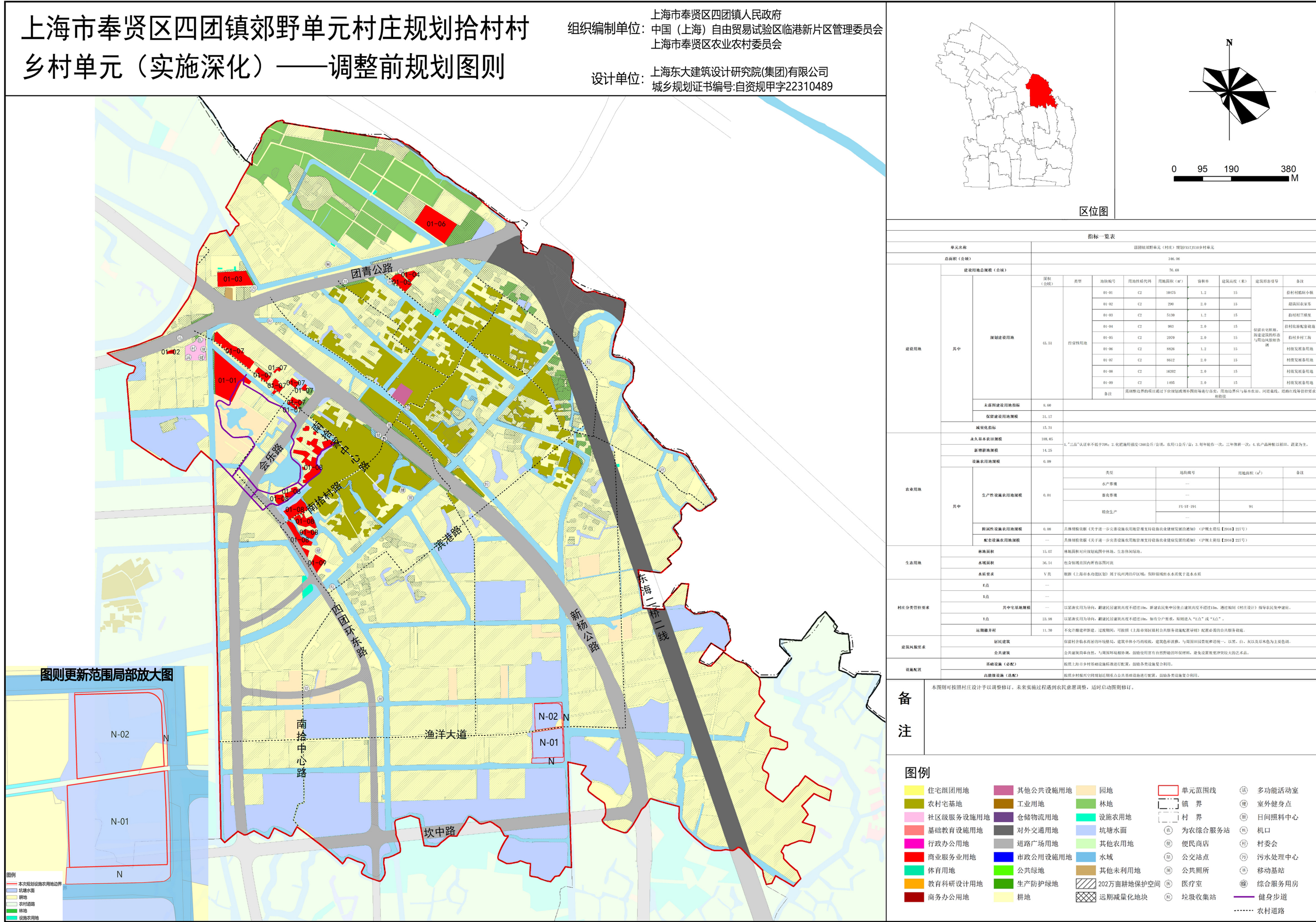
如对公示内容有反馈意见，请于2026年8月27日前将书面意见邮寄至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规划和自然资源处。来信请备注“《上海市奉贤区四团镇郊野单元村庄规划拾村村乡村单元（实施深化）》公示意见反馈”。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申港大道200号 邮政编码：201306 电子邮箱：lgzmqgzc@163.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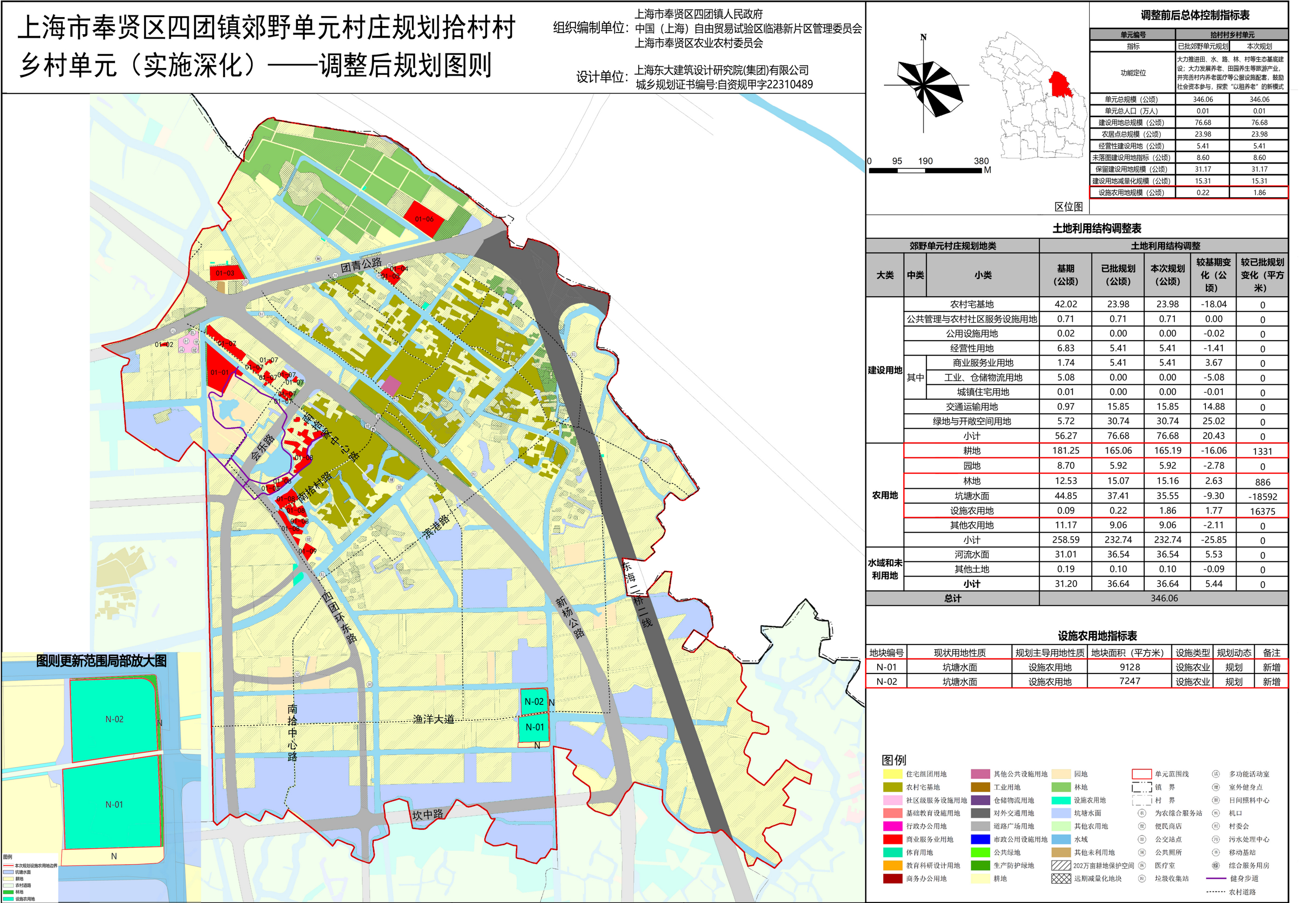
主要内容

调整前N-01、N-02及N地块原规划用地性质为一般耕地和坑塘水面，由于上海荆旺设施化养殖设施农业项目用地需求，本次规划将原规划用地调整为设施农用地、林地及耕地。调整后设施农用地增加16375平方米，耕地增加1331平方米，林地增加886平方米，坑塘水面减少18592平方米。

原规划图则



调整后图则



</

设施农用地指标表						
地块编号	现状用地性质	规划主导用地性质	地块面积（平方米）	设施类型	规划动态	备注
N-01	坑塘水面	设施农用地	9128	设施农业	规划	新增
N-02	坑塘水面	设施农用地	7247	设施农业	规划	新增

图例

住宅组团用地

农村宅基地

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基础设施用地

行政办公用地

商业服务用地

体育用地

教育科研设计用地

商务办公用地

其他公共设施用地

工业用地

仓储物流用地

对外交通用地

道路广场用地

市政公用设施用地

公共绿地

生产防护绿地

耕地

园地

林地

设施农用地

坑塘水面

其他农用地

其他未利用地

202万亩耕地保护空间

近期减量地块

单元范围线

镇界

村界

为农综合服务站

便民商店

公共厕所

垃圾收集站

多功能活动室

室外健身点

日间照料中心

村委会

污水处理中心

移动基站

综合服务站

健身步道

农村道路